

湖北民族学院教育学院

鄂民院教院〔2017〕13号

2017年关于开展湖北民族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函授站（教学点）检查的通知

各合作办学站点：

为进一步规范湖北民族学院函授站、教学点办学行为，
切实提高成人高等教育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促进成人高等

1. 各站点办学协议书(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各站点办学协议书(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各站点办学协议书(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各站点办学协议书(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办学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2. 各站点办学协议书;

3. 经过教育行政部门正式批准办学, (在江西社办

湖北省教育厅批准的函授站);

4. 湖北民族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招生简章;

5. 湖北民族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收费标准;

6. 函授期间函授站和学员有无发生事故和严重违纪行为;

7. 依法依规办学情况说明。

三、管理机构, 结构基本合理, 教学条件环境, 管理能

3. 管理人员学历、职称复印件。

四、办公场所及设备：办公室建筑面积，租赁合同，办

公设备资产清单。

2. 办学场所：办学场所房屋产权证或租赁合同。

3. 办学资质：办学许可证或备案表。

4. 办学经费：办学经费来源、经费支出、办学成本。

5. 办学条件：办学条件、办学质量、办学成果。

6. 办学安全：办学安全、办学事故。

7. 办公场所房屋产权证。

五、办学规模：开办专业一个以上，专业年平均招生 40 人以上。在站学生 100 人以上。

1. 办学规模：办学规模、办学质量。

2. 办学质量：办学质量、办学成果。

六、学籍管理制度：学籍制度文本。

1. 相关学籍管理制度文本材料。
2. 各站点学生学籍异动档案材料。

七、教学过程管理：教学管理文件，教学运行管理，档案
管理，教学秩序管理，考试管理。

1. 有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有各学期面授、辅导、考试等环节的具体安排表。

2. 有学籍管理、教务管理、教材供应、学员学习考勤、考风考纪、财务等各项工作的管理制度。执行严格并有记录。

3. 面授组织较好 教学程序应卡死(听课记录和笔记) 其他

10134

2019年12月19日 星期三 14:59:18

姓名: 王 宏 学号: 201901010134 院系: 教育科学学院 专业: 教育技术学

课程名称: 教育心理学 教师: 李 强 听课地点: 教学楼 教室: 201

课表号:



听课、合作听课记录(听课记录、听课记录、听课记录)

教师姓名: 李强

听课日期: 2019年12月19日